

中航沈飞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航沈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21年11月17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并于2021年11月22日在公司办公楼会议室以通讯投票表决的方式召开。

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12名，实际出席董事12名。公司董事长钱雪松主持本次会议，公司监事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提名中航沈飞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中航沈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辞职并提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公告》（编号：2021-061）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表决情况：同意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中航沈飞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中航沈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编号：2021-062）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表决情况：同意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中航沈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1月23日